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止筹划重大事项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简称：美达股份，代码：000782）于 2015 年 9 月 24 日开市起复牌。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因筹划重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从 2015 年 6 月 8 日起停牌。2015 年 7 月 22 日，公司公告披露拟收购圣美迪诺医疗科技（湖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美医疗”）部分股权事项，公司股票继续停牌。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每 5 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现经审慎考虑，公司决定中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筹划收购事项基本情况

圣美医疗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美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新投资”）的参股子公司，美新投资持有圣美医疗 9.73% 的股权。

近期，公司就拟收购圣美医疗部分股权事项与圣美医疗及其控股股东公司进行了磋商。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圣美迪诺医疗科技（湖州）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美新投资于 2014 年 5 月份收购圣美医疗 9.73% 的股权，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9 日发布的 2014-022 号《对外投资公告》。

三、上市公司在停牌期间所做的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事项的各项工作，并与交易对手就收购的股权份额、交易条件等情况进行了多次沟通、协商和论证。公司聘请了会计师事务所、评估事务所等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收购事项涉及的标的资产开展尽职调查、审计及估值工作，期望本次收购事项能够顺利实施。

四、中止筹划的原因及后续安排

为促成本次收购事项，公司会同中介机构与标的公司及其股东就标的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交易条款进行了长时间的深入讨论和沟通。截止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交易双方在核心交易条件等事项上仍存在一定分歧。考虑到在短期内公司可能难以与标的公司股东就上述分歧达成一致，从保护全体股东利益以及维护市场稳定出发，经慎重考虑，决定中止筹划本次收购事项。该收购事项是否会重启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本次筹划收购事项的中止，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划及生产经营等方面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中止及复牌之后，公司仍将按既定的发展战略，继续努力完善产业布局，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

五、证券复牌安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9月24日开市起复牌。公司董事会对于本次中止筹划重大事项给各位投资者造成的影响深表歉意。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信息披露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23日